

西方文学名著选粹

包法利夫人

福 楼 拜



包 法 利 夫 人

〔法〕 福楼拜

袁 明 编选

出版：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

发行：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刷：扬州印刷总厂

开本787×1092 毫米1/32 印张5.25页 字数117,000

1988年7月第1版 1988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1,560

ISBN 7—5346—0191—6

I·54 定价：1.40元

责任编辑：王建一

总序

西方文学，自希腊，罗马以来，名著颇丰，可谓汗充栋。用心地研读它们，不仅可以学到丰富的知识，而且也能获得极大的艺术享受。我本人从事外国文学研究多年，从中得益匪浅，很希望当今的年轻人也能系统地多读名著，以增加知识，提高鉴赏水平。

想了解和学习文学名著，首要的是去读，读原著，读优秀的译本。只有真正去读了，才能进而去领会，去思索、去把握，才能作出自己的价值判断，以真正从中吸取到养分。我常常向我的研究生及其他外国文学爱好者引述英国著名诗人 T.S. 艾略特的名言：“要去读莎士比亚的原作，而不是去读关于那些剧作的评论”。这个告诫确很中肯，对青少年和一般的过于忙碌、无暇读原著者，是一个诚挚的训导。

为了帮助青少年和广大读者在当代快速生活节奏中尽可能地多读西方文学才能才能进而去领会，去思索还有其他几位从事文学研究的同以真以真正从中吸取到养分。粹》系列丛书。这套书完整地向读爱好者引述英国著名诗人到二十世纪的著名作品。选目根据《诺顿世界文学名著选辑》（这在西方是通用的文学教材，较具权威性）、《大英百科全书》、《中国大百科全书

· 外国文学卷》等书，经反复磋商而定。“选粹”之意，其一，在于对西方文学名著的众多书目进行精选；其二，在于对三十万字以上的长篇名作，作适当删节，尽力留存其精华，以飨读者。这套选粹丛书不同于以往各种西方文学名著的简写、缩写本之处在于：尽力保持原著风貌，不对原著作任何文字上的改写（删节后编者所加必要的衔接文字，加括号、换字体排出）。所选译本均为目前国内所见最新且公认最佳之作。每本删节后约十万字左右。这套书对广大青少年、外国文学爱好者和外国文学工作者很实用。参加这套书编选工作的，都是在外国文学方面训练有素的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和青年教师，他们和我都认为这项工作很有意义，尽管有些人会因为它“善”小而不为。因为这是一项开创性的工作，以往外国、中国都不大有人做过，因此丛书之中，疏陋之处，恐难避免，还望读者指正。

全国高校外国文学教学研究会副会长、南京大学教授 张月超

福楼拜与《包法利夫人》

居斯塔夫·福楼拜是法国最重要的批判现实主义作家之一。1821年福楼拜生在卢昂一个世代为医的家庭里。18岁那年，他遵从父命，到巴黎攻读法律。在求学期间，他结识了文坛泰斗雨果。1843年，因神经系统的疾病，他放弃了法律学习，专心致志于文学创作，直到1880年离开人世。

福楼拜自幼偏好文学，在十几岁时，就写过小说和剧本，如《狂人回忆》(1838)、《斯玛尔，古老的秘密》(1839)、《十一月》(1842)等，这些作品深受浪漫主义的影响。1848至1849年，他尝试写作《圣安东的诱惑》。这部作品开始显露出他现实主义的创作思想。1856年，长篇小说《包法利夫人》问世，确立了他在文坛上的地位。继后，他又写出了《萨朗波》(1862)、《情感教育》(1869)、《候选人》(1874，剧本)、《三故事》(1877)等一系列作品。他未完成的遗作《布瓦尔和佩居榭》于1881年出版。

福楼拜的创作曾经历过一个积累生活经验、进行试作和独闯新路的过程。1847年，他与好友杜刚去布列塔尼、诺曼底等地旅行，有意识地考察社会，了解农村状况。1848年革命时期，法国资产阶级的反动使他对现实感到憎恶。1849年10月他又与杜刚游历了马耳他、埃及、巴勒斯坦、叙利亚、土耳其、希腊和意大利等国家和地区，历时18个月之久。近东各国的社会状况，令他大为失望。1852年轰动一时的伦敦博览会，使他进一步看清了资产阶级文明和生产迅速发展的背后那充斥社会的、丑恶不堪的现象，因此他对资产阶级社会日益感到绝望。《包法利夫人》正是他在这种思想状况下创作的。这部作品一问世，他便

受到官方一系列打击与迫害。小说在《巴黎杂志》刊载不久，福楼拜就收到传票，罪名是“败坏道德、诽谤宗教”。

那么，这部受到官方控告的小说到底是一部怎样的作品呢？小说讲述的是一个外省女子如何一步步沦为淫妇，最终服毒自杀的故事。聪慧秀丽的爱玛嫁给了一位乡村医生。对幸福无比憧憬的爱玛对丈夫的庸俗无知、刻板怯懦大为失望。对奢华生活的向往，对爱情幸福的幻想，加之小镇庸俗的令人窒息的环境，使爱玛变得乖戾任性，想入非非。侯爵的舞会给她忧郁的心情添上了几分惆怅；练习生赖昂对她的好感使她萌生了邪念。然而，她内心的痛苦仍然得不到排遣。地主罗道尔弗乘虚而入，百般勾引。爱玛抵挡不住诱惑，委身于他，两人频频幽会。但是，当爱玛提出要和他远走高飞时，惯于逢场作戏的攀花折柳老手罗道尔弗却害怕给自己添上累赘，竟不辞而别，使爱玛痛不欲生。在一个偶然的机会，爱玛又与赖昂邂逅相遇，遂与用心不善的昔日练习生沉湎于淫乐之中。尽情的享受，无节制的挥霍，使爱玛负债累累。高利贷者无情逼债，爱玛只得四处乞救。然而昔日的情人却见死不救。在悲愤与绝望之中，爱玛服毒自杀。这是一个以主人公毁灭而告终的悲剧故事。但是，爱玛到底又是怎样走上放荡、堕落与毁灭的道路的呢？作者匠心独具，正是要通过主人公的这幅人生惨败图让人看到爱玛所处时代与社会的缩影。正如他在1853年8月给法国女作家路易丝·科莱的信中所说：“就在此刻，我相信我可怜的包法利夫人正在法国二十个村庄里忍受苦痛，伤心哭泣。”不难看出，福楼拜的用心在于用主人公的毁灭来抨击、否定她所处的时代与社会。难怪官方要严惩《包法利夫人》的作者。

若要追究爱玛沉沦的原因，不能不注意宗教教育对她心灵的戕害。爱玛本来热情奔放，想象丰富，然而修道院的教育——

宗教布道、宗教音乐等对她的压抑，使她产生了挣脱束缚的强烈欲望，使她对自由的爱情想入非非。然而，现实的生活却不像她憧憬的那么美好。首先是婚姻幻想的破灭，给她精神上造成了巨大的创伤。受压抑的情感不可避免要寻求宣泄。侯爵的舞会给她提供了机会，她接触了寻欢作乐的“名人雅士”，误以为老贵族的荒淫无度与命妇^①的传情送信是幸福的爱情，伴她跳舞的子爵更是令她神魂颠倒，使她对上流社会的生活愈加渴望，对乡下令人窒息的环境，对平平淡淡、激不起任何情感的夫妻生活愈加厌倦。这种与日俱增的渴望与厌倦构成了她走上堕落道路的第一步。罗道尔弗正是在她内心极度痛苦的情况下，乘机诱惑，而她也正是带着对子爵所体现的贵族生活的憧憬，带着她对“最热烈的回忆、最美好的读物和最殷切的愿望所形成的幻影”的迷恋，屈从了罗道尔弗的淫欲，从此难以自拔。

福楼拜以冷峻的笔触，微暗的色调勾勒出了一幅“外省风俗”画。作者在着力描写主人公走向毁灭的过程的同时，不惜重墨，对单调沉闷的外省环境和腐化淫靡的社会习俗作了客观的描绘。他的笔触愈客观，越冷峻，描绘的外省风俗图便愈真实，越可信。但作者并不局限于为描绘而描绘，而是通过这幅风俗画衬托出时代与环境对女主人公所起的致命的影响，用爱玛堕落的经历对恶浊的社会现实提出愤怒的控诉，让人们看到，爱玛落到自杀身亡的悲惨下场，正是庸俗丑恶的社会现实所造成的。

爱玛的悲惨结局令人哀叹，同时也激起愤恨。任何一个富于正义感的读者都会看出，爱玛身边那些形形色色的地主、资产阶级人物对她的死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福楼拜的笔是冷酷的，是无情的，它犹如一把锋的匕首，剥去了那些假仁假义的地主、

① 命妇，贵族妇女。

资产阶级人物的画皮。药剂师郝麦没有开业执照，但他所经营的药店却生意兴隆，他靠的是弄虚作假、招摇撞骗；高利贷者勒乐表面谦和恭顺，但骨子眼里藏着杀机，专门窥察主妇偷情的勾当，上门兜售奢华物品，从中牟利，等到对方债台高筑，便上门逼债，不惜置人于死地；罗道尔弗看去温文尔雅，实际上灵魂肮脏，专干引诱妇女的勾当；练习生赖昂渴望堕落生活，同时又想方设法往上爬，这就注定了他的所谓“爱”只是一种淫欲而已，一旦爱玛有可能影响他的前程，他便会毫不犹豫地抛弃她。这些无耻之徒的灵魂，在福楼拜的笔下暴露无遗。

《包法利夫人》不仅具有巨大的批判力量，更具有强烈的艺术感染力。这离不开福楼拜对事物极其细致的观察，更离不开他精益求精的语言表现能力。福楼拜有句名言：“表达愈是接近思想，用词就愈是贴切，就愈是美。”小说一开头，小包法利在教室的那段描写紧紧围绕着那顶帽子展开，短短几段文字，包法利的平庸与麻木便跃然纸上。福楼拜最令人称道的一点，就是善于用三言两语，恰到好处地表现人物特点。在《包法利夫人》中，没有象巴尔扎克那样对住房、街道人物外貌等大段的描写，而是用简洁的语言、形象化的手法，描绘出人物“包藏着道德本性的身体外貌”。爱玛走投无路，向罗道耳弗乞救，而他却神色“非常安祥”地回答道：“亲爱的太太，我没有钱。”寥寥数语充分暴露了罗道耳弗的虚伪与冷酷。福楼拜这种用最精炼的语言刻划个性、塑造人物形象的生花妙笔令人拍案叫绝！

末了，我们还想提上一笔：福楼拜在晚年培养了莫泊桑；左拉和都德等作家对他也十分推崇，尊他为师，并受到他的直接影响。作为一代宗师的福楼拜在文学史上占有很重要的地位，而《包法利夫人》无疑是一部不朽的作品。

袁 明

——

我们正上自习，校长进来了，后面跟着一个没有穿制服的新生和一个端着一张大书桌的校工。正在睡觉的学生惊醒了，个个起立，像是用功被打断了的样子。

校长做手势叫我们坐下，然后转向班主任，对他低声道：“罗皆先生，我交给你一个学生，进五年级^①。学习和操行要是好的话，就按照年龄，把他升到高年级好了。”

新生站在门后墙角，大家几乎看不见他。他是一个乡下孩子，十五岁光景，个子比我们哪一个人人都高。他的神情又懂事又很窘。头发顺前额剪齐，像一个唱赞美诗的。肩膀不算宽，可是他的黑纽扣绿呢小外衣，在台肩地方一定嫌紧，硬袖的袖口露出裸惯的红腕子。背带抽高了浅黄裤子，穿蓝袜的小腿露在外头。他穿一双鞋油没有怎么揩好的结实皮鞋，鞋底打钉子。

大家开始背书。他聚精会神，像听布道一样用心，连腿也不敢跷起来，胳膊肘也不敢支起来，两点钟的时候，下课钟响了，班主任要他和我们一道排队，不得不提醒他一声。

我们平时有一个习惯，一进教室，就拿制帽扔在地上，腾空了手好做功课；必须一到门槛，就拿制帽扔到凳子底下，还要恰好碰着墙，扬起一片尘土；这是规矩。

① 相当于初中二年级。

可是不知道他没有注意到这种作法，还是不敢照着做，祷告完了，新生还拿他的鸭舌帽放在他的两个膝盖上。这是一种混合式的帽子，具有熊皮帽、骑兵盔、圆筒帽、水獭鸭舌帽和睡帽的成分，总而言之，这是一种不三不四的寒伧东西，它那不声不响的丑样子，活像一个表情莫明其妙的傻子的脸。帽子外貌像鸡蛋，里面用鲸鱼骨支开了，帽口有三道粗圆滚边；往上是交错的菱形丝绒和兔子皮，一条红带子在中间隔开；再往上，是口袋似的帽筒，和硬纸板剪成的多角形的帽顶；帽顶蒙着一幅图案复杂的彩绣，上面垂下一条过分细的长绳，末端系着一个金线结成十字形花纹的坠子。崭新的帽子，帽檐闪闪发光。

教员道：

“站起来。”

他站起来：他的鸭舌帽掉下去了。全班人笑了起来。

他弯下腰去拾帽子。旁边一个学生一胳膊肘把它捅下去了；他又拾了一回。

教员是一个有风趣的人，就说：

“拿开你的战盔吧。”

学生哄堂大笑，可怜的孩子大窘特窘，不知道应该拿着他的鸭舌帽好，还是放在地上好，还是戴在头上好。他又坐下，把它放在膝盖上。

教员继续道：

“站起来，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

新生叽哩咕噜，说了一个听不清楚的名字。

“再说一遍！”

全班哗笑，照样听不出他叽哩咕噜说的是什么字母。

先生喊道：

“声音放高！放高！”

于是新生下了最大的决心，张开大口，像喊什么人似的，扯嗓子嚷着这几个字：“查包法芮”。

就见轰的一声，乱烘烘响成一片，强音越来越强，还杂着尖叫（有人号，有人吠，有人跺脚，有人重复：“查包法芮！查包法芮！”），跟着就又变成零星音符，好不容易这才静了下来。笑声堵是堵回去了，可是有时候还沿着一排板凳，好像爆竹没有灭净了一样，又东一声，西一声，响了起来。

不过由于大罚功课，教室秩序逐渐恢复了；教员最后听出查理·包法利这个名字，经过默写、拼音、再读之后，立刻罚这可怜虫坐到讲桌底下的懒板凳。他立直了，可是行走以前，又逡巡起来。

教员问道：

“你找什么？”

新生向四围左张张，右张张，怯生生道：

“我的鸭……”

教员喊着：

“全班罚抄五百行诗！”

一声怒吼，就像Quos ego^①一样，止住新起的飓风。

“不许闹！”

教员从瓜皮帽底下取出他的手绢，一边揩额头的汗，一边气冲冲接下去道：

“至于你，新生，罚你给我抄二十遍动词ridiculus sum。^②”

然后声音变柔和一些：

① 拉丁文。意为“我要”，见维吉尔诗《阿奈德》，是海神威吓飓风的话。

② 拉丁文。意为“是可笑”。

“哎！你的鸭舌帽，你回头会找到的；没有人偷你的！”

人人又安静下来，头俯在笔记本上。新生端端正正坐了两个小时，尽管笔尖不时弹出一个小纸球，飞来打他的脸，可是他揩揩脸，也就算了，低下眼睛，一动不动待到下课。

夜晚他在自习室，从书桌里取出他的套袖，把东西理齐，小心翼翼，拿尺在纸上打线。我们看见他学习认真，个个字查字典，很是辛苦。不用说，他就仗着这种意志坚强的表现，才不降班；因为他即使勉强懂了文法，造句并不高明。他的拉丁文是本村堂长开的蒙，父母图省钱，尽迟送他上中学。

他的父亲查理·代尼·巴尔道劳麦·包法利先生，原来当军医副，一八一二年左右，在征兵事件上受了牵连，被迫在这期间离职，当时就利用他的长相漂亮，顺手牵羊，捞了六万法郎一笔嫁资：一个帽商姑娘爱上他的仪表，给他带过来的。结婚头两三年，靠他太太的财产过活，吃的好，起的迟，用大磁烟斗吸烟，夜晚看过戏才回家，常到咖啡馆走动。岳父死了，几乎没有留下什么来；他生了气，兴办实业，赔了些钱，随后退居乡野，想靠土地生利。可是他不懂种田，正如不懂织布一样，他骑他的马，并不打发它们耕地，一瓶一瓶喝光他的苹果酒，并不一桶一桶卖掉，吃光院里最好的家禽，用他的猪油揩亮他的猎鞋，不久他看出来，顶好还是放弃一切投机。

所以他一年出两百法郎，在苟和毕伽底交界地方一个村子，设法租了一所半田庄半住宅的房子；他从四十五岁起，就闷闷不乐，懊恼万分，怪罪上天，妒忌每一个人，闭门不出，说是厌恶尘世，决意不问外事。

他的女人从前迷他，倾心相爱，百依百顺，结果他倒生了外心。早年她有说有笑，无话不谈，一心相与，上了岁数，她性子就变的（好像酒走气，变成酸的一样）别别扭扭，嘁嘁喳喳，

急急躁躁的。

她生了一个男孩子，必须交给别人乳养。小把戏回到家，惯的活像一个王子。他对教育儿童有一种男性理想，所以排斥母亲的影响，试着按照这种理想训练，用斯巴达方式，从严管教。他打发他睡觉不生火，教他大口喝甘蔗酒和侮辱教堂行列。可是小孩子天性驯良，辜负了他的心力。母亲总把他拖在身边，帮他剪裁硬纸板，给他讲故事，喋喋不休，一个人和他谈古道今，充满了忧郁的欢乐和闲话三七的甜蜜。日子过的孤零零的，好胜心思支离破碎，她把希望统统集中在这孩子身上。她梦想高官厚禄，看见他已经长大成人，漂亮，有才情，成了土木工程师或者法官。她教他读书，甚至于弹着她的一架旧钢琴，教他唱两三支小恋歌。可是包法利先生不重视文学，见她这样做，就说：“不值得！”难道他们有钱让他上公家学校，给他顶进一个事务所或者盘进一家店面？再说，“一个人只要蛮干，总会得意的”。包法利夫人咬住了嘴唇，孩子在村里流浪着。

十二岁上，母亲给他争到开蒙，请教堂堂长教。可是上课的时间，又短，又不固定，不起什么作用。

一晃又是半年；第二年这才决定把查理送进卢昂的中学。约莫十月梢，赶着圣·罗曼集时期，父亲自己带他来。

我们现在没有一个人能想起他当时的情形。他是一个性格温和的男孩子，游戏时间玩耍，自习时间用功，在教室听讲，在寝室睡的好，在饭厅吃的好。

他靠死用功，在班上永远接近中等，也一直保持下来；甚至于有一次，他考博物，得到表扬。但是临到第三学年^①末尾，父母叫他退学读医，深信他单靠自己，就会得到学位。

① 相当于高中一年级。

布告牌上的课程表，他一念，就觉得头昏脑闷；解剖学、病理学、生理学、药理学、化学、植物学、诊断学、治疗学，还不提卫生学、药材论，没有一个名词他晓得来源的，一个一个全像庙门，里面庄严而又黑暗。

他完全不懂；听也白听，他跟不上。可是他用功，他有成本的笔记。他每课必上，一次实习不缺。他干完一天的乏味工作，好像拉磨的马一样，两眼蒙住，兜着一个地方转，不知道磨了些什么。

夏季黄昏美好，郁热的街巷空空落落，女佣人在大门口踢毽子，他打开窗户，胳膊肘靠在上头。小河在他底下流过桥和栅栏，颜色发黄、发紫或者发蓝，把卢昂这一区变成一个破旧的小威尼斯。有些工人，蹲在岸边，在水里洗胳膊。阁楼顶撑出去的竿子，晾着成把的棉线。从对面房顶望过去，一轮西沉的红日，衬着一片清澄的天空。那边该多好啊！山毛榉底下要多凉爽啊！他张开鼻孔去吸田野的清香味道，但是没有吸到。

他瘦了，个子长高了，脸上显出一种哀怨的表情，几乎惹人好感了。

早先下的决心，自然而然，他就漫不经心，统统丢到脑后。他有一次不实习，第二天不上课，尝出了偷懒味道，索性渐渐不去了。

多亏这些准备工作，他当医生的考试，完全失败。当天黄昏，家里等他回来，庆贺他当上了医生！

他一路走去，在村口停住，托人找母亲出来，一五一十，讲给她听。她原谅他，把失败推到考试人员身上，说他们不公道，勉励了他两句，负责安排一切。五年以后，包法利先生这才知道实情；过去的事，他也就由它去了，再说，他不能设想他生出来的孩子会是蠢才。

于是查理埋头用功，坚持不懈，预备他的考试项目，事先记住全部问题。他录取了，分数相当高。这对他的母亲，是一个了不起的大喜日子！他们大摆酒宴。

他到什么地方行医呢？道特。那边只有一个老医生。许久以来，包法利夫人就盼他死，老头子还没有卷铺盖，查理作为继承人，就在对面住下了。

但是把儿子教养成人，让他学医，帮他在道特挂牌行医，还不算完：他需要一位太太。她给他找到一位：她是第厄普一个承发吏的寡妇，四十五岁，一年有一千二百法郎收入。

杜比克夫人尽管长得丑，像柴一样干，像春季发芽一样一脸疙瘩，的确不缺人嫁。包法利太太为了达到目的，不得不一个一个挤掉，甚至于有一个卖猪肉的，有教士们撑腰，她也别出心裁，破坏了他的诡计。

查理满以为结过婚，环境改善，他就自由了，身子可以自主，用钱可以随意。然而当家作主的是他的太太；他在人面前，应该说这句话，不应该说那句话；每星期五吃素；顺她的心思穿衣服；照她的吩咐逼迫不付钱的病人。她拆他的信，窥伺他的行动，隔着板壁，听他在诊室给妇女看病。

二

有一天夜晚，约莫十一点钟，来了一匹马，当门停住，响声吵醒他们。女佣人打开阁楼天窗，问明下面街上一个男子的来意。他带了一封信来请医生。

这封信用一小块蓝漆封口，求包法利先生立刻就来拜尔斗田庄，接一条断腿。可是从道特到拜尔斗，经过长镇和圣·维

克道，走小路也要十足六古里。①

早晨四点钟左右，查理披好斗篷，向拜尔斗出发。人刚离开暖被窝，还迷迷糊糊的，由着牲口的安详脚步，颠上颠下。靠近田垄，掘了一些荆棘围着的窟窿，马走到前面不走了，查理身子一耸，惊醒过来，立时想起断腿，试着记忆他知道的种种接骨方法。雨已经不下了，天开始发亮，有些鸟动也不动，栖在苹果树的枯枝子上，晨风峭厉，敛起它们的小小羽毛。平原展开，一望无际，田庄周围，一丛一丛树木，远远隔开，在这灰灰的广大地面，形成若干黑紫点子。地面在天边没入天的阴暗色调。查理不时睁开眼睛，后来精神疲倦，又困上来了，没有多久，坠入一种昏迷境界，他的新近感觉和记忆混淆了，看见自己变成两个：同时是学生，又是丈夫，就像方才一样躺在床上，又像往常一样走过一间手术室。在他的意识上，药膏的热香和露水的清香混合起来了；他听见床顶铁环在帐杆上滑动，太太睡着……走过法松镇，他望见沟沿草地坐着一个小男孩子。

小孩子问道：

“你是医生吗？”

查理回答一声“是”，他拿起木头套鞋，就在前面跑开了。

路上听向导谈话，医生理会：卢欧先生一定是一位最富裕的农民。昨天黄昏，他在邻居家里“过三王”②，回来摔断了腿。太太死去两年，身边只有他的“小姐”，帮他料理家务。

查理上到二楼去看病人，就见他躺在床上，蒙着被窝出汗，睡帽扔的老远。他是一个五十岁矮胖子，白皮肤，蓝眼睛，秃额头，戴耳环。旁边有一张椅子，上面放着一大瓶烧酒，不时

①一古里约为4,4445公里。

②按法国民俗，每年1月6日过“三王节”。

喝一口，给自己打气；可是他一看见医生，就意兴索寞了，十二小时以来，他一直都在咒天骂地，如今却轻轻哼唧起来。

腿伤简单，情形并不复杂。查理作梦也没有想到这么容易。他于是想起师长在病床旁边的姿态，用各种好话安慰病人，——外科医生的温存，就像抹手术刀的油一样。人到车棚底下找来一捆板条，当夹板用。查理挑了一块，劈成几小块，用碎玻璃磨光了，同时女佣人撕开床单作绷带，爱玛小姐试着缝小垫子。父亲嫌她找针线盒找久了，一不耐烦，说了她两句；她没有顶嘴，不过，缝的中间，扎破手指头，后来就放在嘴里嘬。

指甲的白净使查理惊讶，亮晶晶的，尖头细细的，剪成杏仁样式，比第厄普的象牙还洁净。其实手并不美，也许不够白，关节瘦了一点；而且也太长了，周围的线条欠柔。她美在眼睛：由于睫毛缘故，棕颜色仿佛是黑颜色。眼睛朝你望来，毫无顾虑，有一种天真无邪的胆大的神情。

包扎完了，卢欧先生亲自邀医生，在走前“用一口东西”。

查理下楼，来到底层厅房。里头有一张华盖大床，挂着印花布帐子，帐子上画了土耳其人物；床脚放一张小桌，摆了两份刀叉和几只银杯。他闻见蝴蝶花和面窗的栎木高橱发散出来的湿布气味。角落靠地，直挺挺排了几袋小麦。它们是附近谷仓多出来的。有三层石头台阶通到谷仓。墙上裱糊的绿纸受潮，剥落了；黑铅画的米奈尔如头像，装饰房间，挂在墙当中钉子上，镶了镀金框子，下面用哥特字体写着：“献给我的亲爱的爸爸”，

他们起初讲病人，后来就谈天气、严寒、夜晚在田里跑东跑西的狼。卢欧小姐在乡间并不开心，尤其是现在，田庄几乎归她一个人料理。厅房冷凄凄的，她一边吃，一边打哆嗦。她一吃东西，就露出一点她的丰腴的嘴唇。不说话的时候，她有咬